

黄山市黄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黄人社秘〔2022〕18号

关于印发《“利企便民优环境 人社服务再升级”行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局属各股室、二级机构：

现将《“利企便民优环境 人社服务再升级”行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迅速抓好贯彻落实。

黄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年11月8日



（主动公开）

黄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“利企便民优环境 人社服务再升级”行动 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、优化营商环境，更加优质便捷高效服务企业群众，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发〔2022〕5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“一件事一次办”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2〕32号）、国家人社部《关于借助银行、基层平台等力量推进人社服务“就近办”的意见》（人社厅发〔2021〕19号）、市数据资源管理局《关于开展打造政务服务“一件事一次办”场景的通知》和市人社局关于印发《“利企便民优环境 人社服务再升级”行动实施方案》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开展“利企便民优环境 人社服务再升级”行动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聚焦企业群众在办理人社业务的操心事、烦心事、揪心事，深入推进人社服务“一窗通办”“就近办”“提速办”。一是整合人社政务服务事项，实施综合柜员制，扩充“一件事”事项内容，打通数据壁垒，打破部门职能限制，实现人社服务“一窗通办”“一件事一次办”“跨部门联办”。二是开拓服务网点，将人社服务延伸至银行、社区、村委会，打造城区15分钟服务圈，实现人社服务“就近办”。三是精简申报材料，优化经办流程，强化信息支撑，

加强作风建设，提升服务效能，推动更多人社服务“线上办”，实现人社服务“提速办”。

二、工作举措

（一）整合政务窗口，强化部门联动，实现“一窗通办”

1. 实施综合柜员制

依托省综合服务平台，根据《社会保险服务综合柜员制实施指南》要求，合理设置窗口岗位和人员操作权限，推行政务窗口综合柜员制，实现前台综合受理，后台审批，所有窗口无差别办理业务。具体实施方案附后（见附件2）。（责任部门：局办公室、社保股、就业促进与职业能力建设股、专技与事业股、社保局、征缴中心、就业人才中心、居保中心）

2. 扩容“一件事”事项内容

按照“一件事一次办”的要求，在原有“一件事”基础上，逐步推动更多事项纳入“一件事”范围。不断优化“一件事”办理流程，简化申报方式，实现“一件事一次办”。“一件事”清单附后（见附件3）。（责任部门：政策法规股、社保股、专技与事业股、社保局、征缴中心、就业人才中心、居保中心）

3. 推动跨部门“联办”

按照工作实际，梳理部门间联办事项，建立健全联动工作机制，优化信息共享场景，与多部门主动协同联办，除关联部门有特殊要求外，原则上通过申报表流转或数据共享的方式实现“一窗通办”。具体“跨部门联办”清单附后（见附件4）。（责任部门：政策法规股、社保股、社保局、征缴中心、就业人才中心、

居保中心)

(二) 拓展服务网点，强化合作配合，开展“就近办”

1. 实现高频事项“自助办”

充分利用区内各大银行网点分布多、人员素质高、业务操作规范、设备先进的优势，将人社窗口前移延伸至全区各合作银行网点，深入到企业和群众身边，打造 15 分钟人社服务圈。强化合作配合与工作调度，同步推进高频事项应用，制发电子地图，广泛开展宣传，提高群众知晓率。（责任单位：社保局、征缴中心、就业人才中心、居保中心）

2. 建设一体化服务窗口

依托银行和社区、村委会等基层组织，按照授权办理的模式，推进一体化服务窗口建设，打造以政务服务窗口为主，一体化服务窗口为辅的人社服务新模式。人社部门对授权业务开展风险评估，制定详细工作流程，强化政策解读，开展全面业务培训，制定一体化窗口建设标准。合作银行结合实际，选取企业密集，居民多的开发区网点建设社银一体化窗口。银行、社区和村委会等一体化服务窗口共建部门，应挑选业务强、素质高的工作人员承担人社业务经办工作。具体“就近办”“社区办”清单附后（附件 5、附件 6）。（责任单位：社保局、征缴中心、就业人才中心、居保中心，各合作银行、社区、村委会）

(三) 提升服务效能，强化数据支撑，开展“提速办”

1. 提升政务服务效能

实施“前台受理、后台审批、统一反馈”的模式，无差别受理业务，减少群众排队时间，提升服务效能。加强窗口日常管理，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。针对老年人、残疾人等特殊群体，开通“绿色通道”，提供“店小二”代办服务，特定情况提供“上门办”服务。按照积极稳妥的原则，在全市范围内，开展部分业务全市通办，逐步实现全市各级经办机构间无差别办理业务，打破经办层级限制。具体“全市通办”清单附后（附件7）。（责任单位：政策法规股、社保局、征缴中心、就业人才中心、居保中心）

2. 推进线上办服务

全面梳理线上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，编制服务指南，大力推行不见面服务，不断拓展线上办广度和深度，逐步实现所有事项线上可办。加强宣传和推广应用，提升群众办事体验感和获得感。具体“线上办”清单附后（附件8）。（责任单位：政策法规股、社保股、社保局、征缴中心、就业人才中心、居保中心）

3. 实现证明事项“简便办”

进一步优化经办流程、简化证明事项，深入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。企业群众符合条件的，在办理事项时只需按规定作出承诺，无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。持续推进公共服务事项清理、经办流程再造、精简申报材料 and 压缩办结时限等工作，努力实现人社业务经办时限最短、材料最简、服务最优的目标。（责任单位：政策法规股、社保股、社保局、征缴中心、就业人才中心、居保中心）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“利企便民优环境 人社服务再升级”行动领导小组，局主要领导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局办公室、社保股、就业促进与职业能力建设股、社保局、征缴中心、就业人才中心、居保中心负责人为成员。组建工作专班，协调推进各项工作具体落实。建立“利企便民优环境 人社服务再升级”行动调度机制和每周例会制度，定期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跟踪调度，研究解决工作推动中存在的矛盾和问题。

（二）提高思想认识。“利企便民优环境 人社服务再升级”行动对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效能、优化营商环境、方便群众办事具有重要意义。行动涉及面广、时间紧、难度大，涉及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增强大局意识，加强与银行、税务、医保、数据资源管理等部门沟通协调。局属各股室、二级机构要高度重视，积极参与谋划，主动协同配合，扎实做好综合窗口设置、布局调整和人员配备等工作。

（三）注重改革实效。进一步突出工作重点，创新方式方法，推动综合柜员制和社银一体化服务改革，深入推动行风建设。有序完成工作方案制定、服务事项梳理、办事指南、培训材料、政策问答、权益告知等材料编制，开展岗位大练兵业务培训。12月底前综合柜员制试运行，明年1月全面实施。

（四）强化人员管理。锲而不舍加强作风建设，坚持从严管理，强化工作人员纪律约束，不断提升窗口工作人员服务意识和能力，防止发生侵害群众利益事件。充分调动窗口人员工作积极

性，在评优评先等方面向窗口一线适当倾斜。

（五）加大宣传力度。要加强“利企便民优环境 人社服务再升级”行动宣传推广，全方位、多角度、深层次挖掘典型做法和成效，打造出黄山人社服务品牌，不断提高企业和群众的知晓度和参与度，促进全区人社服务提质增效。

- 附件：1. “利企便民优环境 人社服务再升级”行动领导小组和专班成员名单
2. 综合柜员制改革实施方案
 3. “一件事一次办”清单
 4. “跨部门联办”清单
 5. “就近办”清单
 6. “社区办”清单
 7. “全市通办”清单
 8. “线上办”清单

附件 1

“利企便民优环境 人社服务再升级”行动领导小组和专班成员名单

一、领导小组成员

组 长：吴学锋

副组长：焦晓翔、崔佳、詹晨、凌云慧

成 员：汪四清、谢坚、姜安平、谢瑞雪、杜震球、王俊、
谢凌志、江峰、胡海燕、崔斌、牛咏、朱羚

二、工作专班成员

组 长：焦晓翔

成 员：谢凌志、江峰、胡海燕、崔斌、牛咏、胡文珊、朱
羚、陶文娟、胡文倩、葛宇飞、吴诚承、黄云蕾、
汤翠兰、黄曼珺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焦晓翔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行动的综合协调、统筹推进工作。江峰同志任联络员，负责联络工作。

附件 2

综合柜员制改革实施方案

一、改革目标

以《社会保险服务综合柜员制实施指南》为标准，结合实际情况，按照“一窗受理、一窗通办、一次办结”要求，整合局大厅服务窗口，打造“前台综合受理、后台分类审批、综合窗口出件”经办模式，实现业务事项无差别办理。

二、改革模式

（一）前台综合受理

整合后政务服务窗口按 3+1+1 模式设置，即 3 个综合受理窗口，1 个跨部门联办窗口，1 个政策咨询窗口。大厅窗口实行值班制度，负责做好引导服务工作。综合窗口负责统一受理人社政务服务事项，以办事指南为依据，根据申请人申请事项，向申请人提供咨询，发放申请表格，并一次性告知需要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 and 办理流程。对提交的申请材料是否齐全及完整性进行审查。符合受理清单确认材料无误的，综合窗口当场予以接收。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，一次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。申请不符合受理条件的，应告知不予受理的具体理由。对办理结果的反馈方式、相应救济渠道和后续需申请人自行办理的事项实行提前告知。跨部门联办窗口负责受理、流转和反

馈跨部门业务，受理和反馈模式执行综合受理窗口标准，跨部门流转程序经与相关部门协商后确定。大厅窗口值班由局相关股室和二级机构业务负责人轮流值班，负责处理日常工作和突发事件。

（二）后台分类审批

对受理事项，综合窗口通过多种方式交换至各相关部门，进入后台审批流程。属于即时办结的事项，窗口人员即时办结，或联系后台审批人员，即时审批办结。属于承诺时限办结的事项，综合窗口受理材料后，及时将资料流转至后台审批部门，后台各审批部门在承诺时限内办结。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时限办结的，应在办结时限内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告知办事群众原因和理由，并同时告知后续办结时限。

（三）综合窗口出件

对只需一级办理层级的事项由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办结后当场反馈。对二级以上办理层级的即办事项，需要反馈纸质结果的，由窗口人员统一反馈；无需反馈纸质结果的事项，由后台人员反馈。对非即办事项，审批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审批后，及时将办理结果反馈给申请人，并详细交代审批情况。非即办事项选择现场领取的，在综合窗口领取；选择邮寄等方式送达的，由后台人员进行反馈。

（四）引导综合评价

综合窗口在完成政务服务事项办理后，积极引导申请人通过

“好差评”系统进行评价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确保每位服务对象都能自愿自主真实评价。全面及时准确了解服务对象对人社政务服务的感受和诉求，有针对性地改进服务，促进服务水平持续提高，切实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体验和服务满意度。

三、推进步骤

（一）选配窗口人员

按照 AB 岗位要求要求，选择素质高、业务精、能力强、服务优的工作人员从事政务服务窗口工作。窗口人员由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统一调配管理。后台业务审批工作，由现行业务承担部门自行组织实施。（由局办公室牵头，局各股室、二级机构配合。）

（二）整合业务流程

按照“一窗办理”要求，优化整合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、失业保险、社保征缴、社会保障卡等政务事项、办事链条，梳理出即办事项和非即办事项。将“一事一流程”整合为“多事一流程”，消除业务之间的壁垒，简化经办流程，精简申报材料，制定项目操作规范。（由局政策法规股牵头，局相关股室、二级机构配合。）

（三）完善技术支撑

积极对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，推进“安徽人社综合服务平台”建设和应用，按照工作需求，完成综合受理岗、业务审批岗、后台审核岗三级审核权限优化配置。配备工作需要的计算机、

扫描仪、高拍仪等设备，建立完备的硬件系统。（由局办公室牵头，局相关股室、二级机构配合。）

（四）政策业务培训

按照“边改革边培训”“互相教、互相学”模式，由各相关股室、二级机构分批教学各业务模块。利用每天下班时间集中学习 30 分钟—1 小时，直至熟练掌握。（由政策法规股牵头，局各股室、二级机构配合。）

（五）组织试运试行

12 月底前为试运行阶段，2023 年 1 月 1 日正式施行。试运行期间，后台人员共同处理业务，发现问题及时沟通处理。每天下班后集中半小时，针对综合窗口运行中存在的问题，集中交流、会商解决。（由人社窗口牵头，局各股室、二级机构配合。）

附件 3

“一件事一次办”清单

序号	“一件事”名称	所涉服务事项	局内牵头单位	局内协办单位	备注
1	员工录用	① 职工参保登记 ② 缴费人员增减申报 ③ 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（含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；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） ④ 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⑤ 社会保障卡申领 ⑥ 就业登记 ⑦ 《就业创业证》申领 ⑧ 高等学校等毕业生接收手续办理 ⑨ 档案的接收和转递（流动人员） ⑩ 劳动用工备案	征缴中心	就业人才中心	1.要同时申报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、失业保险缴费人员增加。 2.如涉及失业保险金停发，应一并办理。 3.社保经办机构、就业服务机构和劳动用工管理部门要同步人员名单信息。

序号	“一件事”名称	所涉服务事项	局内牵头单位	局内协办单位	备注
2	企业与员工解除终止劳动合同	① 缴费人员增减申报 ② 劳动用工备案 ③ 社会保险费欠费补缴申报 ④ 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⑤ 档案的接收和转递（流动人员）	征缴中心	就业人才中心	社保经办机构、就业服务机构和劳动用工管理部门要同步人员名单信息。
3	失业	① 失业登记 ② 《就业创业证》申领 ③ 职业介绍 ④ 失业保险金申领 ⑤ 代缴基本医疗保险费 ⑥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（领金失业人员） ⑦ 价格临时补贴申领 ⑧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	就业人才中心		1.需失业人员本人办理的事项。 2.社保经办机构和就业服务机构要同步人员名单信息。

序号	“一件事”名称	所涉服务事项	局内牵头单位	局内协办单位	备注
4	高校毕业生就业	①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② 职业供求信息、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信息和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③ 职业介绍 ④ 职业指导 ⑤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⑥ 就业登记 ⑦ 《就业创业证》申领 ⑧ 求职创业补贴申领 ⑨ 高等学校等毕业生接收手续办理 ⑩ 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申领 ⑪ 档案的接收和转递（流动人员） ⑫ 职工参保登记 ⑬ 社会保险费缴纳 ⑭ 社会保障卡申领	就业人才中心	征缴中心	1.需高校毕业生离校后本人办理的事项。 2.社保经办机构、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要同步人员名单信息。 3.其他劳动者就业，也可参考此场景所列服务事项打包。

序号	“一件事”名称	所涉服务事项	局内牵头单位	局内协办单位	备注
5	灵活就业	① 就业登记 ② 档案的接收和转递（流动人员） ③ 社会保险登记	就业人才中心	征缴中心	社保经办机构、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要同步人员名单信息。
6	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	① 事业单位拟聘人员备案 ② 档案的接收和转递（流动人员） ③ 职工参保登记 ④ 缴费人员增减申报 ⑤ 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（含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；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） ⑥ 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⑦ 社会保障卡申领 ⑧ 高等学校等毕业生接收手续办理	专技与事业股	征缴中心、就业人才中心	1.要同时申报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、失业保险缴费人员增加。 2.如涉及失业保险金停发，应一并办理。社保经办机构和就业服务机构要同步人员名单信息。

序号	“一件事”名称	所涉服务事项	局内牵头单位	局内协办单位	备注
7	创 业	① 创业开业指导 ② 就业登记 ③ 《就业创业证》申领 ④ 创业补贴申领 ⑤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⑥ 高等学校等毕业生接收手续办理 ⑦ 档案的接收和转递（流动人员） ⑧ 企业社会保险登记 ⑨ 职工参保登记 ⑩ 缴费人员增减申报 ⑪ 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（含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；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） ⑫ 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⑬ 社会保障卡申领 ⑭ 劳动用工备案	就业促进与 职业能力建 设股、 就业人才中 心	征缴中心	1.需创业人员本人办理的事项。 2.企业社会保险登记，按照“多证合一”要求，并入企业新办理工 商注册登记环节统一办理。 3.要同时申报养老保险、工伤保 险、失业保险缴费人员增加。 4.如涉及失业保险金停发，应一 并办理。社保经办机构、公共就 业人才服务机构和劳动用工管 理部门要同步人员名单信息。

序号	“一件事”名称	所涉服务事项	局内牵头单位	局内协办单位	备注
8	企业职工退休	① 职工正常退休（职）申请 ② 职工提前退休（退职）申请 ③ 劳动用工备案 ④ 社会保险费欠费补缴申报 ⑤ 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（含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；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；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申请） ⑥ 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 ⑦ 养老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	社保股	社保局、 就业人才中心、 征缴中心	如涉及工伤保险待遇补差、失业保险金停发，应一并办理。
9	申领工亡人员有关待遇	① 工伤医疗费用申报〔含工伤医疗（康复）费用申报；住院伙食补助费申领；统筹地区以外交通、食宿费申领；异地工伤就医报告〕 ② 一次性及长期待遇申领〔含一次性工亡补助金（含生活困难，预支 50%确认）、丧葬补助金申领；供养亲属抚恤金申领〕 ③ 工伤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	社保股	社保局	1.行政部门作出工伤认定后，及时将认定结论推送社保经办机构，办理用人单位工伤登记。 2.发生停工留薪期内因工伤导致死亡、一至四级停工留薪期满后死亡、下落不明等情形，需申领有关待遇的，可视情况打包到此场景中。

序号	“一件事”名称	所涉服务事项	局内牵头单位	局内协办单位	备注
10	退休人员过世	① 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（养老保险） ② 遗属待遇申领（养老保险） ③ 工伤保险待遇变更 ④ 社会保障卡注销 ⑤ 养老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 ⑥ 工伤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	社保局		
11	申领社会保障卡	① 社会保障卡申领 ② 社会保障卡启用（含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激活） ③ 社会保障卡密码修改与重置 ④ 社会保障卡挂失与解挂 ⑤ 社会保障卡补领、换领、换发	征缴中心		

附件 4

“跨部门联办”清单

序号	名称	牵头单位	联办单位	联办事项
1	员工录用	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区医保局 区住房公积金中心	①职工参保登记（基本医疗保险） ②个人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
2	灵活就业	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区医保局 区税务局	①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②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费申报
3	企业职工退休	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区医保局 区住房公积金中心	①职工参保登记（基本医疗保险） ②提取住房公积金
4	企业开办	区市场监管局	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①企业社会保险登记
5	新生儿出生	区卫生健康委	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①社会保障卡申领
6	扶残助残	区民政局	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
7	军人退役	区退役军人局	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①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②社保卡申领
8	公民身后	区民政局	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②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（养老保险） ②遗属待遇申领

附件 5

“就近办”清单

序号	事项名称	职能单位	办理方式		
			合作银行网点办	社区窗口办	线上办
1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信息查询	居保中心	√	√	√
2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信息查询		√	√	√
3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信息查询		√	√	√
4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个人权益查询打印		√	√	√
5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测算		√	√	
6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		√	√	
7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请		√	√	√
8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信息变更		√	√	√
9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关键信息变更			√	√
10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缴			√	
11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内转移			√	√
12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跨制度衔接			√	
13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			√	√
14	恢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请			√	√

15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养老待遇信息查询	社保局	√		√
16	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构成情况表打印		√		√
17	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发放情况表打印		√		√
18	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调整明细表打印		√		√
19	企业退休职工养老保险待遇查询		√	√	√
20	企业职工退休审批表打印		√		
21	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		√	√	√
22	养老金证明打印		√		
23	参保缴费凭证打印	征缴中心	√		
24	社会保险个人参保信息查询打印（月度、年度）		√		√
25	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		√		√
26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		√		√
27	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单打印		√		√
28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缴费明细表打印		√		
29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信息查询		√		
30	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				√
31	企业缴费人员减员申报（灵活就业人员）			√	
32	企业缴费人员增员申报（灵活就业人员）			√	
33	社会保障卡挂失与解挂	征缴中心	√		
34	社会保障卡密码修改与重置		√		

35	社会保障卡申领		√		
36	社会保障卡补领、换领、换发		√		
37	社会保障卡应用状态查询		√		√
38	社会保障卡注销		√		
39	社会保障卡启用		√		
40	社会保障卡信息变更		√		
41	工伤事故备案	社保股			√
42	（工伤）转诊转院申请确认	社保局			√
43	（工伤）异地居住就医申请确认				√
44	异地工伤就医报告				√
45	失业保险金申领	就业人才中心			√
46	失业保险金账户维护申请				√
47	失业补助金申领				√
48	失业补助金账户维护申请				√
49	技能提升补贴申领				√
50	技能提升补贴账户维护申请				√
51	失业保险关系跨省转移接续				√
52	失业人员综合信息查询				√
53	失业保险待遇支付（发放）信息查询				√
54	失业保险关系转移进度查询				√

附件 6

“社区办”清单

序号	事项名称	职能单位	实现方式	
			社区窗口	线上办
1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信息查询	居保中心	√	√
2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信息查询		√	√
3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信息查询		√	√
4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个人权益查询打印		√	
5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测算		√	√
6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		√	
7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请		√	√
8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信息变更		√	√
9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关键信息变更		√	√
10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缴		√	
11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内转移		√	√
12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跨制度衔接		√	
13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		√	√
14	恢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请		√	√
15	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	征缴中心		√

16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			√
17	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			√
18	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			√
19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			√
20	参保缴费凭证打印			√
21	社会保险个人参保信息查询打印			√
22	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单打印			√
23	企业缴费人员减员申报（灵活就业人员）		√	
24	企业缴费人员增员申报（灵活就业人员）		√	
25	企业退休职工养老保险待遇查询	社保局		√
26	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			√
27	社会保障卡应用状态查询	征缴中心		√
28	工伤事故备案	社保股		√
29	（工伤）转诊转院申请确认	社保局		√
30	（工伤）异地居住就医申请确认			√
31	异地工伤就医报告			√
32	就业登记	就业人才中心	√	√
33	失业登记		√	√

附件 7

“全市通办”清单

序号	事项名称	职能单位	办理方式		办结时限
			合作银行网 点办	线上办	
1	城乡居保参保信息查询	居保中心	√	√	即办
2	城乡居保缴费信息查询		√	√	即办
3	城乡居保发放信息查询		√	√	即办
4	城乡居保个人权益查询打印		√	√	即办
5	城乡居保待遇测算		√	√	即办
6	城乡居保基础信息变更		√	√	即办
7	城乡居保参保登记		√	√	即办
8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请		√	√	即办
9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养老待遇信息查询	社保局	√	√	即办
10	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构成情况表打印		√	√	即办
11	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发放情况表打印		√	√	即办
12	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调整明细表打印		√	√	即办

13	企业职工退休审批表打印		√	√	即办
14	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		√	√	即办
15	养老金证明打印		√	√	即办
16	参保缴费凭证打印	征缴中心	√	√	即办
17	社会保险个人参保信息查询打印（月度、年度）		√	√	即办
18	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		√	√	即办
19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		√	√	即办
20	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单打印		√	√	即办
21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缴费明细表打印		√	√	即办
22	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			√	15 个工作日
23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信息查询		√	√	即办
24	社会保障卡挂失与解挂	征缴中心	√	√	即时办结
25	社会保障卡密码修改与重置		√	√	即时办结

附件 8

“线上办”清单

序号	事项名称	职能单位	实现方式		申请主体
			网址（邮箱）	APP	
1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信息查询	居保中心		皖事通	个人
2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信息查询			皖事通	个人
3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信息查询			皖事通	个人
4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测算			皖事通	个人
5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请			皖事通	个人
6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信息变更			皖事通	个人
7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关键信息变更			皖事通	个人
8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内转移			皖事通	个人
9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			皖事通	个人
10	恢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请			皖事通	个人
11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养老待遇信息查询	社保局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法人

12	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构成情况表打印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法人
13	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计发表打印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法人
14	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调整明细表打印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法人
15	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发放情况表打印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法人
16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发放方式变更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法人
17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定期待遇暂停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法人
18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定期待遇恢复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法人
19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退休人员基本信息变更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法人
20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退休人员关键信息变更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法人
21	企业退休职工养老保险待遇查询			皖事通	个人
22	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			皖事通	个人

23	企业缴费人员增员申报	征缴中心	http://61.190.31.166:10005/wxsbszw/index.shtml		法人
24	企业缴费人员减员申报		http://61.190.31.166:10005/wxsbszw/index.shtml		法人
25	工程建设项目工伤保险人员增减员		http://61.190.31.166:10005/wxsbszw/index.shtml		法人
26	建筑施工项目工期变更		http://61.190.31.166:10005/wxsbszw/index.shtml		法人
27	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缴费		http://si.12333.gov.cn/index.jhtml?ret_url=http%3A%2F%2Fsi.12333.gov.cn%3A80%2F		个人
28	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		http://si.12333.gov.cn/index.jhtml	支付宝、微信、皖事通、掌上12333	个人
29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			掌上12333、支付宝、微信、皖事通	个人
30	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			掌上12333、支付宝、微信、皖事通	个人

31	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单打印		http://hrss.ah.gov.cn/	支付宝	个人
32	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		http://hrss.ah.gov.cn/	支付宝	个人
33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		http://hrss.ah.gov.cn/		个人
34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信息查询		http://61.190.31.166:10005/wxsbszw/index.shtml		单位
35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缴费明细表打印			皖事通	个人
36	社会保险单位参保信息查询打印		http://61.190.31.166:10005/wxsbszw/index.shtml		单位
37	单位缴费通知单打印		http://61.190.31.166:10005/wxsbszw/index.shtml		单位
38	参保缴费凭证打印			掌上 12333、支付宝、微信、皖事通	个人
39	社会保险个人参保信息查询打印	征缴中心	http://61.190.31.166:10005/wxsbszw/index.shtml	皖事通	个人
40	社会保障卡申领		http://hs.ahzwfw.gov.cn/		个人

41	社会保障卡补领、换领、换发		http://hs.ahzwfw.gov.cn/		个人
42	社会保障卡挂失与解挂		http://hs.ahzwfw.gov.cn/		个人
43	社会保障卡密码修改与重置		http://hs.ahzwfw.gov.cn/		个人
44	社会保障卡应用状态查询		http://hs.ahzwfw.gov.cn/		个人
45	工伤事故备案	社保股	http://61.190.31.166:10005/wxsbsz/index.shtml 邮箱： hssrsjgsbxk@163.com		法人
46	（工伤）转诊转院申请确认	社保局	https://www.ahzwfw.gov.cn/		个人
47	（工伤）异地居住就医申请确认		https://www.ahzwfw.gov.cn/		个人
48	异地工伤就医报告		https://www.ahzwfw.gov.cn/		个人
49	失业保险金申领	就业人才中心	http://si.12333.gov.cn 、 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微信、支付宝	个人
50	失业保险金账户维护申请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个人
51	生育补助费申领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个人
52	失业补助金申领		http://si.12333.gov.cn 、 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微信、支付宝	个人
53	失业补助金账户维护申请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个人

54	技能提升补贴申领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个人
55	技能提升补贴账户维护申请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个人
56	失业保险关系跨省转移接续		http://si.12333.gov.cn		个人
57	领金人员创业补贴申领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个人
58	领金人员创业成功补贴申领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法人
59	2022 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法人
60	2022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法人
61	失业人员综合信息查询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个人
62	失业保险待遇支付（发放）信息查询		http://hrss.ah.gov.cn/ggfwwt/		个人
63	失业保险关系转移进度查询		http://si.12333.gov.cn		个人
64	就业登记		http://ygjy.ah.gov.cn/	支付宝、微信	个人
65	失业登记		http://ygjy.ah.gov.cn/	掌上 12333、支付宝、微信	个人
66	新签劳动合同用工备案		http://ygjy.ah.gov.cn/		法人
67	退工备案		http://ygjy.ah.gov.cn/		法人

抄送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区数据资源管理局，区营商办。

黄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2 年 11 月 8 日印发
